



彰化縣

教師職業工會 第 5 期

教師會 第 20 期

# 教師會訊

103年11月15日出刊  
本刊之圖文非經同意不得轉載

團結 · 專業 · 公益 · 溫馨

環境教育研習



SUPER 教師經驗分享



分(支)會會長會議



與卓縣長座談



左起：員東國小陳妙花老師、鹿鳴國中黃介仁老師、鹿東附幼趙育英老師、陸豐國小沈念慈老師、本會理事長林穎欣老師、湖北附幼楊淑卿老師、大同國中曾嘉建老師、彰化高中賴文哲老師



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  
Chang-Hua Teachers' Union



彰化縣教師會  
Chang-Hua Teachers' Association



彰化縣員林鎮大仁街 26 號  
電話：04-8382438 傳真：04-8382436  
E-mail:cta92199@yahoo.com.tw  
http://www.cta.chc.edu.tw

## 教師職業工會第二屆暨教師會第六屆理監事名單

編號	職別	學校名稱	姓名
1	理事長	忠孝國小	林穎欣
2	副理事長	和美高中	史清廉
3	副理事長	饒明國小	陳漢侖
4	常務理事	彰化高商	巫彰玫
5	常務理事	溪湖國小	黃清松
6	理事	大同國中	葉文正
7	理事	員林國中	姜韋良
8	理事	陽明國中	方仁瑞
9	理事	秀水國中	林政慧
10	理事	東芳國小	詹明融
11	理事	花壇國小	莊易耕
12	理事	饒明國小	顏輝珠
13	理事	民生國小	趙文川
14	理事	社頭國中	江錦錢
15	理事	精誠中學	周翼飛
16	候補理事	彰化特殊教育學校	郭素珍
17	候補理事	東山國小	林銘傳
18	候補理事	彰化高中	許家瑞
19	候補理事	湖東國小	陳祈富
20	候補理事	二林高中	施琮耀
1	監事會召集人	北斗國中	陳宏綸
2	監事	花壇國小	邱秀麗
3	監事	鳳霞國小	李婉貞
4	監事	彰興國中	莊欽顯
5	監事	大竹國小	林志芳
6	候補監事	社頭國中	陳士慶
7	候補監事	員林農工	黎俊成



各位會員教師平安：

最近食安的議題紛擾著台灣的社會，全教總在第一時間就決定了「教師不能置身於公共議題之外」這個方向，而隨著問題的加重，更凸顯出社會的安定需要靠每個人的力量；就像魚離不開水一樣，我們也無法處於社會之外而不受其擾。

什麼是「置身事外」，以老師的角色來說，以前被框定的形象就是：不要討論社會議題、不要發表意見，所以像全教總這樣跳出來公開抵制頂新集團的事情，以前從未發生過，但是現在發生了，社會的氣氛卻是支持的，這也說明了幾件事：

- (一) 教師團體們已經覺醒了，我們不再對社會冷漠，空有空談，我們要付出實際行動，守護自己的家園。
- (二) 我們對於社會的責任逐漸加重，已經從原有的教育議題，擴及到社會議題，唯有如此，我們才能與社會良性互動。

最近選舉的氣氛越來越濃，各候選人無不想盡辦法要吸引選民的目光，以獲得手中的選票。時空至今，我們可以很確定的是不管你是什麼身份，都會受到政策的影響，只是程度上的差異。例如最近十二年國教的教育改革，對教師的影響就很明顯。

有鑑於此，我們覺得不應該再把自己鎖在教室內，對於教室外的風雨無動於衷，所以我們辦了這一次的「縣長候選人教育政策座談會」。利用這個機會，讓我們的縣長候選人針對本會所提出的議題或教育訴求做回應，也同時讓這些準縣長們對於將來在教育上的施政有一個方向。

這一次的座談會，本縣共有一百多位教師從各個鄉鎮來參與，除了讓候選人知道我們教師組織的動員能力之外，也顯示我們的團結力量，讓候選人感受到教師對這個座談會的重視程度，會後我們分別與縣長候選人都簽署了「教育承諾書」，期望我們的建議對於將來縣長的施政及教育環境能有所幫助，才不辜負大家的努力。後續本會幹部將持續與準縣長們就教育議題持續溝通，希望能夠協助準縣長們在教育政策的修定與實施，造就彰化縣更優質的教育環境，最後謹祝教安

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暨彰化縣教師會  
理事長 林穎欣





教育是百年大計，所以滄敏主張：有關 12 年國教的議題應該要聆聽來自各層面人民的心聲，校方老師、學生家長缺一不可。滄敏從政向來以民意優先為原則，對於十二年國教的議題也是如此，擴大讓學生家長參與決策，研議適度簡化「超額比序」項目是重要的方向與堅持的原則。

滄敏認為：12 年國教「超額比序」項目評量，應採單純簡化、公開透明的原則辦理。超額比序的項目應可提高浮動積分的分數，降低競賽分數，讓學生可各依興趣在不同領域表現，爭取積分。一方面要維持評量的公正公平性，另一方面也要能讓學童適性發展，讓孩子們能夠了解到自己真正的學習成果，也才能達到教育的真正目的。

為讓學生學有所用，國高中技職教育能夠聯結，滄敏主張要建立國中特色教學：讓各國中針對學生特質開辦各類藝才訓練班，例如工藝、簡易水電、初級商業會計、商業設計等班級，提倡適性多元學習。而高中職也應配合特色招生：舉辦座談會促請各高中職校根據辦學特色招生，以銜接國中才藝班教育。讓學生學有專精，能將學科理論與實作結合。

**2014 彰化縣長候選人教育政策承諾**

序號	教育訴求
1	教師編制應充足，並提高國、高中教師員額編制，減少代課點教師(國中 2.2:高中 2.7)。
2	調整本縣縣立高中職導師費，比照國中小導師為 3000 元。
3	因應少子女化趨勢降低各級學校班級學生數(幼兒園 12:1;國小每班 25 人;國中每班 27 人;高中每班 35 人)，以達小班化提昇學習品質之目標。
4	補足國中藝能科教師，落實專長控課與教學正常化，以符合十二年國教精神。
5	落實法令規定，補足學校編制，加輔導教師、護理人員、營養師、國小設備組長，提高學生教育及安全品質。
6	國小總務處行政人員專職化，教師回歸教學專業(出納組長、事務組長、文書組長由專職人員擔任)。
7	各校相關經費(水電費、修繕費)不打折，教學設備需全面補足。
8	4 年內增置公幼園所或非營利幼兒園，使公、私立園所達適當之比例 4:6。
9	因幼托整合之後，廚工進駐幼兒園，縣府針對有需求的學校應辦理統一食材招標。
10	本縣國小附設幼兒園為幼兒教育標準，師資應為每班兩師一保(兩位合格師、一位教保員)，以維護本縣的幼兒教育品質。
11	增加專業輔導人力，由專業輔導人員擔任輔導工作，落實適性輔導與生涯發展輔導，以維護學生權益，促進教育良性發展。
12	落實校長遴選制度，增加參與遴選校長名額為出缺學校數的 3 倍，以落實校園民主且有本會派出代表參與遴選。
13	每年兩次與本會幹部舉辦座談，並定期參與本會辦理之會議，與基層教師就教育相關議題進行交流，建立民主的教育專業決策模式。
14	縣內介聘完成後，開放縣內各級學校調動互調機制，以活絡縣內教師介聘功能。
15	專案補助教師組織辦理相關教師專業與勞動教育研習、SUPER 教師選拔、兩岸與國際交流等活動與提供必要的行政協助。
16	積極落實聯合國兩公約精神，支持教師組織會務運作人力及經費，並議訂團體協約，保障教育人員專業自主權與勞動權益以及工作權。
17	縣政府及教育處相關會議之教師代表，確定由教師組織派出一定比例代表。
18	落實不適任教師處理機制實施要點，加強輔導機制，強化程序正義。

工會代表人：林滄敏 候選人簽署：林滄敏  
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17 日 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17 日

103. 10. 19

## 林滄敏 縣長候選人座談會回應內容

首先特別感謝彰化縣教師會林理事長、還有各位教育界的先進，讓我有機會參加這次教育政策座談會。滄敏來自基層，過去從彰化縣議會第十三屆、十四屆、十五屆三屆議員，後來又到立法院擔任第六屆、第七屆、第八屆立委，本人雖在從事政治之前是在商業界，但是對整個教育理念我是相當的尊重。我們也從師資的培育，希望是大家共同來提升，或許有一些人力不足，我們應當要怎麼樣把這些人員編足，這是最相當重要。目前超額比序的問題，我們希望能夠傾聽社會各界意見，整個符合 12 年國教的精神。在四年內，增加公私立幼兒比例是 4：6，這是我的政策，在整個幼托上，我也希望把未來在四歲就讀，公立我們朝向免費，私立我們每年大概兩期，一期補助兩萬。

針對學校辦理統一食材招標，我們以後會成立一個專責機構，不容許各種污染過，我們也希望是統一對外公開招標，免於大家人情的壓力。

至於幼教每班「兩師一保」，這個應該是按照比例數，有時候你公立是可以，私立的話就可能有他們的規劃，那我們也盡量朝這個目標，大家全力推動園長、教師、教保員、助理教保員尊重專業，落實比例原則，同工同酬，擬定辦法合理給予幼教人員補貼，這樣子我想我們都是有一個共識。

由專業輔導人員擔任輔導工作，落實適性輔導學生，以生涯發展為輔導，以維護學生權益促進教育良性發展，我們支持工會的意見；落實校長遴選制度，增加參與遴選校長，名額為出缺學校數的三倍，以落實校園民主且有本會派出代表遴選，我們也支持。

每年兩次與本會幹部座談，如果是措施式的議題，我們大家就可以固定，如果有一些突發性的，我們也臨時性來辦，不一定是兩次；縣內教師介聘完成後，開放縣內各級學

校互調機制，以活絡縣內教師介聘功能，這個當然我們支持，但是地方這些校長也有承受壓力，家長把孩子交給學校就是對老師的一種信任，當然我們是盡量讓大家都能夠公平的調動，這個是一個機制。

專案補助教師組織辦理相關教師專業與勞動教育研習、SUPER 教師選拔、兩岸與國際交流等活動與提供必要的行政協助，這個是支持教師的意見，那這個也是按照過去就可以了，好不好？我們也都是贊成積極落實聯合國兩公約精神，支持教師組織會務運作人力及經費，並議訂團體協約，保障教育人員專業自主權與勞動權益以及工作權。落實不適任教師處理機制實施要點，加強輔導機制，強化程序正義，這個是我相當重視的，不適任教師我們也不容許，我們尊重專業，但是我們也要有對整個教育的負責，對老師、對學生、對家長負責。

藝能科教師在整個專業要補齊，可是要補齊當中，我們要知道教育部的回答，專科的老師缺乏很多，我們要盡速趕快去補，但是在目前還沒有補齊之前，有多少的專業老師要馬上晉用，這我們要求這我們可以做；另外就是說教師代表的代表性，不僅是教育，包括立法院包括任何一項，民主國家就是多元嘛，代表性，不管他是怎麼樣，只要他要參加，就是他的權益，你對他的身份有遲疑你可以提出，其他的代表性當然我們是希望，透過公平公開；教師員額是否提高？提高我想就是如同我所說的，因為辦公聽會有很多多元的意見，一體兩面，順了姑意逆了嫂意，而且民主國家就是要多元的聲音，大家著重於對教育本質是好的，我們都會去支持，朝這個目標來做。

各位聽聽看看，大家有什麼寶貴意見，以上跟各位說明報告，謝謝。

(內容摘錄當天錄音逐字稿)

## 教育政策篇

### ◎現狀課題

教育就是未來，一個良善的教育網絡必須學生、教師、家長與縣府四方共同營造。過去，彰化縣對於轄內的教育投資不足，教育人員未能適才專用，家長的親子參與也無法因應一個農工並重社會的需要，以致彰化的青年學子，無法在一個軟硬體兼善的環境中，自主適性的學習。彰化教育發展困境的癥結，關鍵就在於由上而下，以行政權為中心的統一、強勢指導，忽略了在地與城鄉的落差性，也忽略了每一個莘莘學子的本能與成長差異，終而使得彰化的子弟空有好資質，卻無法在多元的競爭中耀發出應有的潛能。

### ◎政策主張

彰化教育力的躍昇，一個都不能少。未來彰化新縣府在教育政策上，將奉行服務型小政府的理念，落實「四要主張」：

一、要維護教育權獨立，避免行政干預。新縣府將尊重各校的校務自主權，徹底避免不必要的行政指導，校園人事任用、考核、升遷透明化，杜絕以預算補助干預校務運作的惡習，讓教育的獨立成為自主學習的基礎。

二、要足額寬列教育預算，發展特色教育。新縣府保證教育年度預算必定優先寬列，預算額逐年成長，每一學子的教育預算分配額，在四年內提升至五都的水準。同時，要引導各校增加對特色教育的投資，結合民間充沛的社會資源，培養彰化青年學子獨特的競爭活力。

三、要兼顧城鄉與家庭背景差異，讓家長無負擔的平等參與。家庭教育與學校教育是學生學習的兩軸，但應該以學校教育為主，教師的專業要成為家長的後盾，特別是偏鄉、隔代教養家庭、單親家庭與新住民家庭等，縣府將提供充足資源，與學校、家長共築夥伴關係，共同成長。

四、要有競爭力、未來性與國際觀。合理、適壓的管教，可以引導學子激發潛能、健全德行；適性的分流教育，可以創造更多的可能性。新縣府將努力充實各類師資與學習資源，建構與國際其他先進城市的教育交流平台，提昇彰化學子的國際觀與競爭力。另外對於十二年國教的問題，委員有做出聲明一併附於下方。

## 十二年國教超額比序 黃文玲籲公平公正

有關 12 年國教超額比序項目不斷變更，且競賽項目的公平性無法獲得一致共識。彰化縣長候選人黃文玲表示，從 5 月會考至今，彰化縣教育處亡羊補牢的提出修改政策，但朝令夕改，項目繁瑣，讓家長與學生無所適從，嚴重影響學生的學習權益。黃文玲主張，釜底抽薪的辦法，首先就是要簡化超額比序的項目，不管是現行的品德服務或者績優表現項目，本質上就是學生的在校成績表現，包括校內外的學習或競賽，因此這一部分原則上可採在校成績表現即可；其次，超額比序的項目內容，除有重大情勢變更，基於信賴保護原則，維護學生的權益，公布的項目不應任意變動；第三，對於各種服務學習以及競賽表現，應具有公正性及公平性。

非常感謝您！

彰化縣長候選人 黃文玲



103. 10. 19

## 黃文玲 縣長候選人座談會回應內容

基於教師平等權的問題，我認為應該是要一體適用，不應該有分別性的一個情況，所以這個部份未來在這整個教育政策的部份，我們也會納入我們的考量的一個範圍之內。

我也跟各位老師們有詢問過，營養午餐到底是不是一個好的政策，當然有褒有貶，那我們希望說未來如果這個是好的政策，我們應該要有更多的配套，讓我們的學生能夠顧全到他們營養、健康的發展；幼兒的部份，其實我本身擔任彰化縣幼稚教育協會的法律顧問十幾年，因為少子化之後人數就會一直下降，那當然幼兒園的老師，到底是應該採什麼樣的比列？教保員，他的地位跟幼教老師的地位又不太一樣，那現在幼教協會他們一直在爭取教保員的地位能夠跟幼教老師的地位一樣，我們政府應該要努力去朝一個方向：如何讓教保員能夠轉換成真正的教師部份，那才有辦法真正的讓我們的幼兒的這些教育能夠落實，保障我們小孩的教育權利。

包括校長遴選制度的部份，一個教育要好，不是只有我們老師好，當然領導的校長也要好，當然縣政府對於整個政策的支持也非常的重要，我們應該要找一個比較好的制度，讓遴選的制度能夠是在公平、公開的一個方式來做，那這樣子的話，校長跟老師之間的配合度也會高，所以針對校長遴選制度的部份，我想應該是要讓更多的老師都有機會去參與，訂成一個準則，未來可以朝這個準則方向來做遴選。

今年的 SUPER 獎頒獎，我有去參加，我覺得目前彰化縣政府應該要更重視，對於老師除了是一種鼓勵之外，那我也相信大家在互相學習的環境底下，教學的品質就會相對提升。當我們的首長非常尊重老師的情況下，當然我們的縣民就會尊重老師，這是一種無形的教育，未來如果文玲有機會進去縣府的話，我相信對於教師的 SUPER 老師的選拔，擴大模範教師表揚的部份我們會非常的重視，也希望透過這樣的情況讓老師之間都能夠有這樣子的榮譽感，對於下一代對於我們的學生，對於家長都是好的正向發展，未來也會朝這個方向來去完成。

聯合國裡有所謂的公約的精神，支持教師組織及運作，會盡量來協助大家，讓教師會能夠更多人來參與，也希望擴大對於工會的重視，讓更多人參與，對於教師是有尊嚴，教育能自主，來落實教育政策，針對全教總還有教師工會提出的教育承諾部份，如果經費要多的話，沒有辦法馬上立即實現，我會按部就班，會逐年來增加，希望

落實對於教師的品質還有教育設備都能夠往上調升，其他的部份在能力範圍之內，都能夠盡量的來跟教師會跟工會來配合，我個人對於教育政策部份，除有四大主張（見左頁）之外，重視人本教育：要以人本為主，來教育下一代，最近看到的黑心食品、鄭捷的事件，台灣亂象的情況，其實就是教育政策出了問題，希望落實人本教育，讓下一代知道為什麼要做，做了應該要有什麼樣的基礎，在現下的氛圍，讓彰化縣跟其它縣不一樣，過去我父親講的，道德縣，現在應證的就是彰化縣因為毒油事件，讓所有人蒙羞，要找回彰化人的驕傲，必須要摒除摒棄兩黨，不要再被兩黨所綁架，應要有自主權，對我來講，希望改變彰化，不要再被政黨所綁架，教育應該要摒除政治的操作，要站在老百姓，站在民眾的想法，去落實去實施，請大家平心思考，怎樣才是對彰化最好。

(內容摘錄當天錄音逐字稿)

### 2014 彰化縣長候選人教育政策承諾

序號	教育訴求
1	教師編制應充足，並提高國、高中教師員額編制，減少代課點教師(國中 2.2; 高中 2.7)。
2	調整本縣縣立高中職導師費，比照國中小導師為 3000 元。
3	因應少子化趨勢降低各級學校班級學生數(幼兒園 12:1; 國小每班 25 人; 國中每班 27 人; 高中每班 35 人)，以達小班化提昇學習品質之目標。
4	補足國中藝能科教師，落實專長授課與教學正常化，以符合十二年國教精神。
5	落實法令規定，補足學校編制，如輔導教師、護理人員、營養師、國小設備組長，提高學生教育及安全品質。
6	國小地務或行政人員專職化，教師回歸教學專業(出納組長、事務組長、文書組長由專職人員擔任)。
7	各校相關經費(水電費、修繕費)不打折，教學設備需全面補足。
8	4 年內增置公辦或非營利幼兒園，使公、私立園所達適當之比例 4:6。
9	因的托整合之後，廚工進駐的幼兒園，縣府針對有需求的學校應辦理統一食材招標。
10	本縣國小附設的幼兒園為幼兒教育標準，師資應為每班兩師一保(兩位合聘師，一位教保員)，以維護本縣的幼兒教育品質。
11	增加專業輔導人力，由專業輔導人員擔任輔導工作，落實適性輔導與生涯發展輔導，以維護學生權益，促進教育良性發展。
12	落實校長遴選制度，增加參與遴選校長名額為出缺學校數的 3 倍，以落實校園民主且有本會派出代表參與遴選。
13	每年兩次與本會幹部舉辦座談，並定期參與本會辦理之會議，與基層教師就教育相關議題進行交流，建立民主的教育專業決策模式。
14	縣內介聘完成後，開放縣內各級學校調動互調機制，以活絡縣內教師介聘功能。
15	專業補助教師組織辦理相關教師專業與勞動教育研習、SUPER 教師選拔、兩岸與國際交流等活動與提供必要的行政協助。
16	積極落實聯合國內公約的精神，支持教師組織會務運作人力及經費，並議訂團體協約，保障教育人員專業自主權與勞動權益以及工作權。
17	縣政府及教育處相關會議之教師代表，確定由教師組織派出一定比例代表。
18	落實不適任教師處理機制實施要點，加強輔導機制，強化程序正義。

工會代表人： 郭素吟

候選人簽署： 黃文玲

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19 日

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19 日

教育，國之礎石也，教育也是衡量國家競爭力的重要指標，亦是導引重塑價值體系和社會文化發展的原動力。時代遞嬗，環境不變，面對二十一世紀的教育，無論是全球化的追求、本土化的落實，或是品格陶冶的加強、人文素養的涵融、學習態度的建立乃至於適應能力的培養等，都考驗著教育者的思考與執行。

我們衡酌整體教育需求與發展狀況，審慎規劃精進策略與實施方案，朝向「育才、創新、公平、友善」的教育目標，達成「適性揚才、優質學習」的教育願景，以優質教育奠基，營造和諧有禮的美善社會。

### (一) 增進親職教育

1. 整合親職教育資源
2. 親職教育多元化
3. 完備親職教育制度
4. 親職教育標竿學習
5. 鼓勵參與親職教育
6. 強化新移民親職教育增能

### (三) 優質社會教育

1. 社區大學多元學習
2. 老人教育樂齡學習
3. 充實有效運用圖書資源

### (五) 重視美育推動全民體育

1. 學校運動普及化
2. 扎根學校運動團隊
3. 體育教學正常化
4. 推動運動休閒風氣
5. 結合社區資源帶動體育運動
6. 推展鄉土美學生活
7. 完善美育教學環境
8. 健全美育推廣機制
9. 推動「環境藝術化」

### (二) 建構友善支援

1. 強化輔導支援系統
2. 偏鄉一路發攜手共成長
3. 弱勢助學補助
4. 合理化教師員額
5. 弱勢家庭學童課後照顧
6. 「地產地銷」營養升級學童午餐

### (四) 發展特色教學

1. 本土化教育推動與發展
2. 提升學生英語能力
3. 多元適性學習發展
4. 平衡資源消彌學習落差
5. 社區高中優質化，創造就學優勢
6. 群策群力特色發展



同時面對十二年國民教育上路至今，亂象重重，政府本應與學校、家長共同帶領每個孩子找到自己未來的路。然而，在政府混亂的升學制度下，只看到學生們為填志願徬徨，孩子苦，家長痛，學校亂，這是教改的初衷嗎？我們有責任提供讓孩子快樂成長的學習環境，所以規劃將朝 (1) 簡化超額比序項目 (2) 建立具鑑別度指標 (3) 適性多元入學管道 (4) 社區高中優質化四大方針，推動 12 年國民教育。

# 103. 10. 19 魏明谷 縣長候選人座談會回應內容

我知道大家都很關心教育的區塊，其實教育也是國家是不是能夠興盛最重要的一環，能夠讓老師有一個很好的教學環境，讓老師能夠快快樂樂的教學愉快，讓我們小朋友、讓我們學生也能夠在一個優質的學習環境之下，能夠成長，能夠茁壯也能夠有競爭力，也要靠大家，我有機會身為縣長，我會尊重每一個人的教學專業，行政不會干預你們的專業，教育行政是要為你們服務：第一資源的服務，協助你們給學校資源，第二人事的服務，讓你們的升遷你們的管道能夠了解，了解你們的權益跟適任，第三就是有關教育的政策，我會用由下而上的機制，先有溝通才有執行，而不是說先有執行然後跟大家溝通不良而發生扞革，很多的領導者就是說了就要做，要大家去執行，引起很大的阻力和抗爭，但是我不會，會跟大家溝通，可以的話再來執行，不可以的話這個政策就不能推行，不然的話會像 12 年國教這樣，鬧得沸沸揚揚，很高興今天來這裡，今天有準備一些講稿，我把大方向講出來，其實目前四位候選人魏明谷的所有政策白皮書是最完整的，現在是 e 化的社會，本來是要印很厚的一本書的紙本，但是評估起來以後，這是一種花錢，既然已經有電子了，E 化、Line 都很方便，希望大家能上去看一下，去了解一下，也希望大家能夠提供寶貴的意見，跟我指導。

將來的彰化縣政府一定尊重老師的工作權，也尊重老師的團結權，會尊重你們這樣的一個勞動三法的權益，將來彰化縣政府一定跟我們的教師會、跟我們工會會在團體協約裡面來保障老師的權益跟老師升遷的權益，以及對老師的教學、以及老師員額編制的訴求，將來彰化縣政府跟工會是有夥伴關係，是唇齒相依互相把彰化縣的教育做好，我們不會說用高高在上，行政領導教育…不會的，剛剛一直強調，由下而上這樣的一個機制，甚至於營養午餐大家有不同的辦法，我還是會用公投的方式，落實從由下而上大家來決定，每個學校午餐經費如列入排富而剩餘的費用，我縣政府不會拿回去，每個學校可以做從事教學設

備，其實每個制度不是完全好的，但是有些人真的很需要營養午餐，有些人不需要，所以每個政策我們不能說他是百分之百不好的，但是我們可以不斷的修正，符合每一個人的價值，所以在這裡跟大家拜託我做的不好、打招呼不夠的，希望各位老師能夠跟我原諒。

將來我當縣長我會時時跟大家來開會，來互動了解大家的心聲，我會落實基層，恢復村里民大會，縣長下鄉聽大家說，我們的教育團體也一樣，會有固定的時間，一樣縣長出席，列席也好，聽大家說，只要有心做好，彰化就會更好，很高興也很對不起讓大家都等那麼久，最後祝所有老師教學愉快，工會會務推展順利昌隆，祝所有老師心想事成萬事如意，感謝大家放棄假日來共同關心教育議題。 (內容摘錄當天錄音逐字稿)

序號	教育訴求
1	教師編制應充足，並提高國、高中教師員額編制，減少代鐘點教師(國中 2.2; 高中 2.7)。
2	調整本縣縣立高中職導師費，比照國中小導師為 3000 元。
3	因應少子化趨勢降低各級學校班級學生數(幼兒園 12:1; 國小每班 25 人; 國中每班 27 人; 高中每班 35 人)，以達小班化提昇學習品質之目標。
4	補足國中藝能科教師，落實專長教師與教學正常化，以符合十二年國教精神。
5	落實法令規定，補足學校編制，如輔導教師、護理人員、營養師、國小設備組長，提高學生教育及安全品質。
6	國小總務處行政人員專職化，教師回歸教學專業(出納組長、事務組長、文書組長由專職人員擔任)。
7	各校相關經費(水電費、修繕費)不打折，教學設備需全面購足。
8	4 年內增置公幼園所或非營利幼兒園，使公、私立園所達適當之比例 4:6。
9	園所整合之後，園工進駐幼兒園，縣府針對有需求的學校應辦理統一食材採購。
10	本縣國小附設的幼兒園為幼兒教育據點，師資應為每班兩師一保(兩位合格師、一位教保員)，以維護本縣幼兒教育品質。
11	增加專業輔導人力，由專業輔導人員擔任輔導工作，落實適性輔導與生涯發展輔導，以維護學生權益，促進教育良性發展。
12	落實校長遴選制度，增加參與遴選校長名額為出缺學校數的 3 倍，以落實校園民主且有本會派代表參與遴選。
13	每年兩次與本會舉辦聯席座談，並定期參與本會辦理之會議，與基層教師就教育相關議題進行交流，建立民主的教育專業決策模式。
14	縣內介聘完成後，開放縣內各級學校調動互調機制，以活絡縣內教師介聘功能。
15	專業補助教師組織辦理相關教師專業與勞動教育研習、SSEER 教師選拔、兩岸與國際交流等活動與提供必要的行政協助。
16	積極落實聯合國兩公約精神，支持教師組織會務運作人力及經費，並議訂團體協約，保障教育人員專業自主權與勞動權益以及工作權。
17	縣政府及教育處相關會議之教師代表，確定由教師組織派出一定比例代表。
18	落實不適任教師處理機制實施要點，加強輔導機制，強化程序正義。

工會代表人：林麗玲 候選人簽署：魏明谷  
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19 日 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19 日



# 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顧問

11/29 請投票支持 **12** 南區代表候選人 **莊陞漢** **6** 縣議員候選人 **黃秀芳** **11** 東區代表候選人 **吳文雄**

時令已走到11月，秀芳先在此感謝各位對於教育界的奉獻，也提醒最近早晚溫差大，上下班時請記得添件保暖衣物。

11/29是台灣第一次的地方公職人員聯合選舉，人民必須同時選出縣長、鄉鎮市長、縣議員、鄉鎮市民代表以及村里長。縣政的推動必須由上而下實施，而施政的考驗必須透過各級民代由下而上的反應。

這次秀芳將繼續參選議員一職，同時也有責任向各位推薦優秀的基層民代人選，秀芳相信讓更多優秀、專業的青壯參與，除了可以注入新血，更可帶進更多新觀念新思維，在監督上更有效率。

彰化市南區市民代表候選人莊陞漢，67年次，台大碩士畢業，多年國會、議會助理以及民間歷練，就是希望從基層開始替人民服務，一步一步累積，匯集更多的民意以及市政、縣政問題的發掘，成為議員問政的推手、市長施政的最大助力，縣長推動彰化革新的好幫手。讓更多理性、專業與多元考量的政策可以讓民眾信賴，讓新血可以改變代表會的生態。

彰化市東區市民代表候選人吳文雄，59年次，出身淡江大學，就是希望將在地聲音實際落實在代表會的提案中，他表示東區的整體規劃相較其他區域以及其他鄉鎮的不斷發展，停滯的情況卻越嚴重，也是整體彰化市規劃下迫切的問題重心，營造彰化新東區，建立美麗家園成為他投入選戰的初衷。

這兩年來，我們或多或少都感受到了公民自主運動的震撼，而讓公民參與，實質的深入參與政府的運作，相信這會是很正向、且具實質改變的力量。秀芳懇託各位教育界先進，請給予我們機會，讓我們一起為彰化打拼。最後祝福各位平安喜樂、教學與校務推動順利。



**10** 彰化區  
議員候選人  
**張東正**

**8** 彰化市西區  
市民代表候選人  
**陳鏞鏞**

- 1、建設彰化新動能，配合 U-BIKE 提升觀光
- 2、改變彰化新契機，推動在地文化特色，全力提升生活品質
- 6、監督縣長落實承諾教師工會所提之教育政策
- 3、為民喉舌，全方位服務
- 4、維護彰化縣內學生權益
- 5、支持教師行使勞動三權
- 7、關懷弱勢，保障婦幼權益

## 第 18 屆議員選舉候選人 **19** 賴岸璋



### 經歷：

彰化市第 14 屆市民代表  
彰化縣第 15. 16. 17 屆議員  
民進黨彰化縣議會黨團總召 (二任)  
民進黨第九屆縣黨部代理主委  
彰化縣體育會理事  
彰化縣壘球委員會主委  
彰化縣賴羅傅宗親會會員  
環保聯盟彰化分會執行長  
彰化縣南西北衛生促進會委員

### 學歷：

中山國小 彰化國中 彰化高工  
國立台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進修學院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EMBA 管理學院碩士班畢業

### 政見：

1. 持續推動彰化在地美食行銷彰化帶動觀光產值
2. 積極推動花壇磚窯文化提振在地農特產品配合鄉公所推動觀光文化如茉莉花、油桐花季展出，顯現花壇活力結合休閒自行車活動環狀帶動花壇能見度
3. 推動芬園為觀光大鄉倡導優良農特產如鳳梨、荔枝、白柚等具高經濟價值所生產之附加產品並提倡米粉觀光工廠讓芬園動起來
4. 積極推動彰化市東區擴大都市計劃早日定案繁榮地方
5. 積極推動彰化鐵路高架化並完成火車站前後繹打通繁榮西區
6. 積極爭取彰化市西區設立國中，讓家長學童便利交通及接送安全
7. 提案要求縣府教育單位擁有游泳初級證照，達成自救及救人的基本訓練要求
8. 積極推動花壇白沙坑文德宮燈排文化達成全台唯一特有宗教節慶活動拓展花壇觀光產值

## 第 18 屆議員選舉候選人 **7** 洪宗熠



### 經歷：

第 15. 16 屆彰化縣議員  
立法委員翁金珠、沈富雄國會助理  
民進黨彰化縣黨部第 10 屆評委會召集人  
2008 國際青年商會二林分會會長  
2011 年民進黨彰化縣議會黨團總召集人

### 現任：

第 17 屆彰化縣議員  
彰化縣圍棋委員會主任委員  
彰化縣拳擊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 學歷：

國立中興大學公共行政系法學士畢  
國立彰師大行政管理碩士畢

### 教育政見：

1. 教師編制應補足，爭取學校軟硬體設備經費，保障學生受教權益。
2. 落實不適任教師處理機制實施要點。
3. 營養午餐食材須嚴格把關檢驗。

## 教師職業工會暨彰化縣教師會會務報告

### 一、辦理專業研習篇

01. 5/13(二) 於線西國中辦理 " 精進課堂研習 " 講題：班級經營與民主法治 講師：副理事長史清廉老師
02. 5/14(三) 於員林國中辦理 " 精進課堂研習 " 講題：發揮自己的專長，輕鬆帶好班級！  
講師：陽明國中王雅玲老師 "
03. 5/28(三) 於好修國小辦理 " 精進課堂研習 " 講題：友善校園與民主法治 講師：副理事長林穎欣老師 "
04. 6/02(二) 於佛光山員林講堂辦理 " 全國 SUPER 教師經驗分享研習暨全縣理事長會議 "
05. 6/11(三) 於員林國中辦理 " 精進課堂研習 " 講題：如果上課就像在講故事 講師：林承宇老師 "
06. 7/07(一) 日華飯店辦理勞動三法暨幹部研習營 ( 第一場 )
07. 7/08(二) 南投郡坑國小辦理勞動三法暨幹部研習營 ( 第一場 )
08. 7/09(三) 日華飯店辦理勞動三法暨幹部研習營 ( 第二場 )
09. 7/10(四) 雲林華山國小辦理勞動三法暨幹部研習營 ( 第二場 )
10. 7/30(三) 於陽明國中舉辦 " 精進課堂研習 " 講題：創意思考與心智圖繪製在班級經營的運用  
講師：孫易新老師 "
11. 8/04-8/05 於日月潭、大觀發電廠、茶改廠等地舉辦 " 精進教學 - 多元發展研習 "：認識台灣與人文環保
12. 9/24(三) 於彰師附工辦理 " 全國 SUPER 教師經驗分享暨全縣分 ( 支 ) 會會長會議 "
13. 10/08(三) 與陽明國中辦理 " 精進課堂研習 " 講題：生活裡的幸福處方 講師：游乾桂老師
14. 10/14(二) 於彰化高中辦理 " 精進課堂研習 " 講題：基本人權與性別平等  
講師：台灣伴侶推動聯盟簡至潔秘書長
15. 10/29(三) 前往台南市教師產業工會舉辦勞動教育研習

### 二、參加相關會議及研習活動

01. 5/01(一) 前往凱達格蘭大道參加「反低薪、反派遣大遊行」
02. 5/14(三) 於台北成功高中參加教育部 12 年國教國中組課程會議：副理事長史清廉老師
03. 5/16(五) 於全教總參加集體協商暨法務中心諮詢會議：副理事長史清廉老師及理事黃清松老師
04. 5/19(一) 於教育部參加 12 年國教課綱國中組分組會議：副理事長史清廉老師
05. 5/23(五) 於教育處參加彰化縣國中資賦優異巡迴輔導教師授課節數研商會議：理事長江錦錢老師
06. 5/07(三) 於彰化啟智學校參加 103 學年度彰化區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委員會議：理事長江錦錢老師
07. 5/08(四) 於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參加 103 學年度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中 ( 高中部 ) 藝術才能班 ( 舞蹈類 ) 術科測驗成績鑑定審查會議：理事長江錦錢老師
08. 5/14(三) 於彰化縣縣政府第二會議室參加常態編班委員會：理事長江錦錢老師、副理事長林穎欣老師、理事詹明融老師、理事陳漢侖老師及理事黃清松老師
09. 5/15(四) 於彰泰國中參加 103 學年度縣立國民中學教師甄選介聘委員會第 2 次會議：副理事長林穎欣老師及副理事長史清廉老師
10. 5/16(五) 於彰化縣政府教育處處長室參加彰化縣縣立高級中學行政組織及員額配置基準研修會議：理事長江錦錢老師及副理事長林穎欣老師
11. 6/05(四) 於教育部參加 12 年國教課綱國中組分組會議：副理事長史清廉老師
12. 6/06(五) 於彰泰國中會議室參加 103 學年度縣立國民中學教師甄選介聘委員會第 4 次會議：理事長江錦錢老師及副理事長林穎欣老師
13. 6/11(三) 於台中教育大學求真樓 4 樓參加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自然與生活科技專長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對照表公聽會：理事陳漢侖老師
14. 6/13(五) 於全教總參加集體協商暨法務中心諮詢會議 副理事長史清廉老師及理事黃清松老師
15. 6/16(一) 於南郭國小 2 樓會議室參加本縣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委員會前置會議：副理事長林穎欣老師
16. 6/17(二) 於彰化縣政府 3 樓第二會議室參加本縣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議：常務理事蔡秋泉老師、理事黃清松老師及榮譽理事長許麗芳老師
17. 6/17(二) 於教育部參加 12 年國教課審大會：副理事長史清廉老師
18. 6/18(三) 於教育部參加國中課綱分組會議：副理事長史清廉老師
19. 6/19(四) 於中州科技大學出席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理事長江錦錢老師
20. 6/24(二) 參加全教總公校退休制度小組 - 未來戰略分組會議：理事陳漢侖老師
21. 6/25(三) 參加縣府研商國中小特殊教育教師每周授課節數編排會議：理事長江錦錢老師  
副理事長：林穎欣老師、史清廉老師

22. 7/17(四) 前往台北市青少年育樂中心參加全教總理事長交接典禮：副理事長林穎欣老師及理事陳漢侖老師
23. 7/19(六)-7/20(日) 於高雄蓮潭會館參加全教總幹部訓練：副理事長林穎欣老師、史清廉老師、理事巫彰玖老師及陳漢侖老師
24. 7/21(一) 體育場二樓出席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委員會第二階段會議：副理事長林穎欣老師
25. 7/28(一) 於彰泰國中會議室參加 103 學年度縣立國民中學教師甄選介聘委員會第 6 次會議暨縣立高級中學教師甄選委員會第 2 次會議：副理事長林穎欣老師及史清廉老師
26. 7/29(二) 於信義國中小三樓會議室到場關心國中第一階段新生 S 型編班作業：副理事長林穎欣老師及史清廉老師
27. 7/31(四) 於桂都國際美食館辦理本會理事長交接典禮
28. 8/07(四) 前往台中高鐵烏日站參加全教總集體協商工作坊會議：副理事長史清廉老師及常務理事黃清松老師
29. 8/18(一) 前往全教總參加 SUPER 教師甄選辦法修正會議：副理事長史清廉老師
30. 8/19(二) 於田中國小圖書館辦理幼委會暨 SUPER 教師分享：理事長林穎欣老師及副理事長陳漢侖老師
31. 9/18(四) 於台北車站參加團約工作坊：副理事長史清廉老師、常務理事黃清松老師
32. 9/20(六) 於集思交通部會議中心參加全教總 SUPER 教師頒獎典禮：理事長林穎欣老師及秘書長楊婷茹老師
33. 10/20(一)、10/21(二) 兩天逾台中清心溫泉會館參加十二年國教深度對談會：理事長林穎欣老師
34. 10/23(四) 於健保署中區業務組參加健保投保單位研習：秘書長楊婷茹老師及秘書汪秀瑄
35. 10/27(一) 於教育部參加 12 年國教課審大會第二次會議：副理事長史清廉老師
36. 10/31(五) 於彰化市名富宴會餐廳參加彰化縣 103 年度工會幹部與縣長有約暨勞動法令研習：理事長林穎欣老師及監事會召集人陳宏綸老師
37. 09/25(四) 於中興新村參加省申評會：副理事長陳漢侖老師
38. 10/23(四) 於中興新村參加省申評會：副理事長陳漢侖老師
39. 10/31(五) 於全教總參加勞動教育能力指標焦點座談會：副理事長史清廉老師

### 三、目前立法院有關教師權益法案

1. 5/02(二) 前往林滄敏立委服務處：拜會林滄敏立委討論教師法修法事宜：理事長江錦錢老師、副理事長史清廉老師、副理事長林穎欣老師及理事陳漢侖老師
2. 5/12(一) 於台中市政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4 樓集會堂參加銓敘部公教人員保險法修正案暨實務作業講習會」中區場次：副理事長林穎欣老師及理事陳漢侖老師
3. 5/15(四) 前往魏明谷服務處：拜訪魏明谷立委討論教師法修法事宜：理事長江錦錢老師、副理事長史清廉老師、副理事長林穎欣老師及理事陳漢侖老師
4. 7/14(一) 前往立法院拜會立法院洪副院長：副理事長林穎欣老師、史清廉老師

### 四、年底選舉相關活動

1. 10/01(三) 於會辦召開選戰小組第二次會議：理事長林穎欣老師、副理事長陳漢侖老師、常務理事巫彰玖老師、常務理事黃清松老師、理事江錦錢老師及理事詹明融老師
2. 10/04(六) 前往黃秀芳競選總部參加黃秀芳競選總部成立大會：理事長林穎欣老師及副理事長陳漢侖老師
3. 10/04(六) 前往張東正競選總部參加張東正競選總部成立大會：理事長林穎欣老師及副理事長陳漢侖老師
4. 10/04(六) 前往洪宗熠競選總部參加洪宗熠競選總部成立大會：二林高中及二林國小分 ( 支 ) 會長
5. 10/15(三) 於會辦選戰小組第三次會議：理事長林穎欣老師、副理事長陳漢侖老師、常務理事巫彰玖老師、常務理事黃清松老師、理事江錦錢老師及理事詹明融老師
6. 10/19(日) 於福泰桔子商旅舉辦教育議題座談會：縣長候選人林滄敏先生、黃文玲女士、魏明谷先生；縣議員候選人黃秀芳女士、張東正先生、賴岸璋先生；彰化市民代表候選人莊陞漢先生、陳銻鉅女士以及本會會務幹部

### 六、兩岸交流研討會

1. 5/19(一) 於大葉大學辦理第八屆兩岸教育交流研討會：西安市教育會來賓及本會會務幹部及參與研習教師
2. 5/20(二) 於 " 彰化藝術高中、南郭國小、鹿港老街 " 辦理第八屆兩岸教育交流研討會：西安市教育會來賓及本會會務幹部及參與研習教師

### 七、其他

1. 5/07(三) 前往二林工商會務宣導：副理事長林穎欣老師、理事巫彰玖老師及陳漢侖老師
2. 5/07(三) 前往北斗家商與北家理事長石宜正老師有約：副理事長林穎欣老師、理事巫彰玖老師及陳漢侖老師
3. 6/06(五) 於員林高中參加會員大會：理事長江錦錢老師、副理事長林穎欣老師及理事陳漢侖老師
4. 7/15(二) 與萬代福影城洽談福利事宜：副理事長史清廉老師及理事陳漢侖老師
5. 9/26(五) 於員林國小向全校教師會務宣導：理事長林穎欣老師及副理事長陳漢侖老師
6. 10/01(三) 於會辦，幼教新舊任主委交接：幼教主委賴昶莉老師及新任沈綵琳老師
7. 10/06(一) 於縣長室與卓縣長座談：第二屆理、監事
8. 10/15(三) 前往靜修國小參加會員大會：理事長林穎欣老師、副理事長史清廉老師



## 特教委員會報告

根據 101 年 6 月 29 日彰化縣府特教字 1010177143 函：彰化縣國民中小學及學前特殊教育班教師，每週授課節數編排要點中規定：國小資源班導師 18 節。又根據 101 年 12 月 21 日，教育部臺特教字第 1010239809 號函，至各縣市教育局「建請特殊教育學校（班）教師每週授課節數，應與普通班教師一致。」

經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調查後發現，臺南市、高雄市、南投縣，已根據教育部函更改國小資源班導師為 16 節，但未聞彰化縣教育處特教科對此函進行節數修正。之後雖經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多次與縣府教育處反應，並未獲的正面的回應。縣工會即向縣府勞工處申請調解，對教育處表達無法接受的立場，同時揚言不惜用盡各種管道，甚至走向法院都要力爭到底！

調解過程中也未有結果，最後透過縣府賴振溝秘書長、張基郁教育處長以及特教科長的協助下，於 103 年 6 月 25 日由賴秘書長親自主持會議，本會由江錦錢理事長、副理事長林穎欣及史清廉老師出席，修正『彰化縣特教教師每週授課節數實施要點』：將國小資源班級任教師每週減授兩節，每週授課 16 節；國中資優巡迴教師每週減授兩節，每週授課 14 節。

教育處特教科並已於 103 年 7 月 22 日，彰化縣府特教字 1030239679 號函：彰化縣國民中小學及學前特殊教育班教師每週授課節數編排要點，修訂國小資源班導師比照普通班導師節數為 16 節，至於國中巡迴輔導班（含身心障礙類及資賦優異類）節數也從原來的 16 節下修為 14 節。整個事件才暫時告一段落！

當然我們之後還有努力的空間，如針對特教方面的議題有任何需要徵詢的事項（如：排課、特教津貼...），請隨時與辦公室以及委員會莊易耕理事聯繫

最後謹祝

教安

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特教委員會敬啟

## 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及全教總持續關心幼教政策

今年五月幼照法啟動修法時，全教總即委託陳淑慧立委提案要求在幼兒班級人數下修。而大班一師更是幼托整合在師資上的底線，全教總積極和文教立委及教育主管機關溝通說明，以確保大班一師不再做任何變動。另幼照法通過後，教保員在幼兒園中和教師形成雙軌制，但制度上並不完備，所以全教總提案要求教保員可調動、可抵教學年資，以改善教保員權益的方向努力。在本次的幼照法修法過程，全教總主張要納入「維持師資水準來保障

幼兒受教品質」、「保障幼教師依教師法權益」、「幼兒班級人數下修」、「全面改善私幼教師待遇及工作條件」等精神才是幼照法朝向進步的象徵。另本會陳漢侖副理事長於 8/30 參與教保服務人員草案說明會議公開發言要求國教署不應漠視幼教老師權益，幼教師應回歸教師法及師培法規範，亦與顏輝珠理事、幼委會主委賴閔莉老師參與 9/14 捍衛幼教遊行。

為了讓會員們更了解幼教議題，全教總幼兒教育委員會在開學初整理了「幼教議題 Q&A」透過會訊發給全體會員，並成立幼教委員會臉書群組以做為與會員及社會各界溝通的平台。另由全教總文宣部主任羅德水及幼委會副主委顏嘉辰投稿「天下雜誌獨立評論」以向社會說明全教總立場。



## 彰化縣高中職委員會工作報告 (201406-201410)

01. 2014/06/04 SUPER 教師暨理事長研習
02. 2014/06/06 參加高中職優質精進補助審查計畫（初審）（彰師附工）
03. 2014/06/07 全教總高級中等學校委員會第二屆第三次委員會議（宜蘭）
04. 2014/06/25 參加高中職優質精進補助審查計畫（複審）（彰師附工）
05. 2014/07/19-20 參加全教總幹部訓練（高雄蓮潭會館）
06. 2014/07/31 縣教師會交接典禮
07. 2014/08/05 代表全教總出席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英文考科加考非選擇題說明會
08. 2014/08/06 出席精誠中學教師會會員大會
09. 2014/08/25 代表全教總出席高中評鑑委員會第二次會議（國教署）
10. 2014/08/25-26 103 年度不當勞動行為裁決機制研習（統一渡假村鹿港文創會館）
11. 2014/09/10 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教育議題座談會第一次會議
12. 2014/09/10 彰化 103 年度 SUPER 教師獎頒獎暨得獎老師經驗分享研習（北斗家商）
13. 2014/09/24 Super 教師經驗分享（彰師附工）
14. 2014/10/03 中彰投教師會聯合座談（台中耕讀園）
15. 2014/10/05 全教總高級中等學校委員會第三屆第一次委員會議（台中）
16. 2014/10/06 與彰化縣長卓伯源座談（彰化縣長辦公室）
17. 2014/10/08 代表全教總出席高中評鑑委員會第三次會議（國教署）
18. 2014/10/15 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教育議題座談會第三次會議
19. 2014/10/19 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教育議題座談會（彰化福泰橘子商務飯店）
20. 2014/10/24 「103 學年度高中職教育政策研討會」（台中家商）
21. 2014/10/25 接獲並轉知會辦某私校老師被記申誠須協助處理一案

## 全教總高級中等學校委員會工作簡報 (1030601~1030831)

### （一）教師工作條件及權益相關

1. 啟動團體協約之運作
2. 協處鐘點費支給爭議
3. 持續爭取導師費調整
4. 達成高中職老師緩召訴求
5. 派員參與聯合介聘（許淑娟）

### （二）學校制度與運作相關

1. 派員參與國立學校校長遴選（張文昌）
2. 派員參與高級中等學校評鑑會（巫彰玫）
3. 派員參與優質高中職認證會（劉欽旭）
4. 派員參與高職優質化方案（張文昌、林清松）
5. 派員參與精進優質方案（巫彰玫、林清松、張文昌、林金財）
6. 派員參與均質化方案（林清松、許惠珠、林金財）
7. 派員參與實驗教育相關活動（林清松）
8. 派員參與科學班計畫審查（林清松）
9. 派員參與職校群科課綱推動工作圈（張文昌、林金財）
10. 派員參與進修學校課程大綱學校課程計畫審查（林金財）
11. 派員參與適性入學委員會（林金財）

### （三）主管機關法規相關

1. 派員參與國教署高級中等教育法子法研修
2. 派員參與新北市高級中等教育法子法研修
3. 參與課綱總綱修訂事宜
4. 關注技職教育專法訂定

### （四）升學與招生制度

1. 關注大學招考調整
2. 關注技專校院招考
3. 辦理指考評論

## 抗議課綱偷渡觀課全教總為教育部敲喪鐘

### 黑心企業以食用油名義偷渡飼料油，教育部有樣學樣？

教育部十二年國教課程審議會日前因本土語言及高中國文、數學等科目學分數爭議，爭執已久，卻突然於 103 年 10 月 5 日大會發動決議程序，一直開會至晚上十點半，這其中也強行表決通過了以下文字：

- 一、『校長暨每位教師每學年應在學校或社群整體規劃下，至少公開授課一次，並進行專業回饋。』
- 二、『學校應定期邀請家長參與教師公開授課或其他課程教學相關活動』

本會對於公開授課之立場如下：

- 一、堅決反對在課綱中納入這些應該另以法令或團約訂定之事，**反對教育部在課綱中夾帶非關課綱之內容。**
- 二、**堅持教師專業發展的目標**，不強迫教師的原則，反對樣板制式化，全面強迫將造成學校的災難，造成校園困擾，公開授課的目的、方式以及結果的運用，均不明確，反而影響目前採志願性多元的教師專業發展的進行。

理事長張旭政指出，課綱規定老師要上哪些課、上幾小時、課程如何安排，但應否開放觀課是教師專業發展的範疇，屬於教師法規範事項，教育部課審會不顧全教總代表強烈反對，「偷渡」強制觀課的條文到課綱內，已逾越法律授權。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 理事長張旭政敬啟 103.10.22

##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新聞稿】發稿日期：2014 年 11 月 10 日

### 第三學期將成變相加課，全教總痛批教育部天馬行空不可理喻

針對教育部此一荒腔走板的決策，全教總予以嚴厲譴責，基於以下理由，全教總堅決反對「中小學第三學期」制。

一、**黑箱決策，淪為變相加課**  
各國中小學常見之學期制主要有「二學期制」、「三學期制」，例如，亞洲的台、韓、中實施「二學期制」，日本則為「三學期制」，學期制是各國國情、氣候等綜合因素形成的制度，並無孰優孰劣的問題，教育部要改變學期制，涉及課程調整與校園作息，甚至影響家庭生活安排，實在難以想像，這等重大事項，竟然由教育部官員片面公布。全教總認為要改變必須經過嚴謹聽證程序，並配合總體課程之調整，否則勢必淪為變相加課。

二、**台灣中小學學習總時數名列世界前茅**  
教育部的變相加課，迎合了部分課上越多越好的家長期待，殊不知，即便依照九年一貫課程的低標，台灣中小學的學生學習總時數都已經名列世界前茅，在部分縣市長競相加課下，學童壓力更是有增無減。全教總堅決反對藉試辦三學期制之名，行變相加課之實。

三、**任意加課違反兒童最佳利益**  
課程絕非上越多越好，為維護兒童最適利益，《兒童權利公約》（聯合國在 1989 年 11 月 20 日通過）明訂：「所有關係兒童之事務，無論是否由公私社會福利機構、法院、行政當局或立法機關所主持，均應以兒童之最佳利益為優先考慮。」，全教總要求教育部立刻收回錯誤決策，維護「兒童的最佳利益」。  
台灣的教育政策之所以失去人民信任，很大原因就是因為主管機關莫名其妙的決策，本案凸顯教育官員不食人間煙火已經到了不可思議的地步，全教總要求教育部向全國師生家長道歉，並立刻停止錯誤決策。

### 教育政策座談



### 勞動三法

